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就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和讨论，出具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积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通过对外担保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

颜远志

胡斌

沈艳秋

2021 年 8 月 26 日